

证券代码：833300

证券简称：利树股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福建利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情况概述

福建利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反映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财务报表（经审计）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 -308,001,732.10 元，公司股本总额为 383,593,750.00 元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时，应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已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，并提请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亏损的主要原因

近几年市场宏观经济走势及公司所属相关行业形势不景气，之前年度累计亏损由于资产减值损失等原因；本期人工成本、上游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原因导致公司毛利率大幅下降，同时由于资金紧张公司向银行借款，利息支出较高，导致公司本期亏损。

三、应对措施

- 积极与资产管理公司对接，化解债务风险，与债务人达成和解，减

免部分债务和预计负债，弥补亏损。

2、 未来公司将根据公司战略规划，进一步加强收入与成本管理，2022年第四季度已完成一期项目改造且投入试产，后续将努力发挥现有生产线产能，提高销售收入、增强控制成本。进一步增强公司管理水平，加强公司内控机制的建立健全，进一步控制管理费用和各项成本，提供公司盈利水平。

3、 坚持加强应收账款公司的催收工作，加快资金回笼，缓解资金压力。

4、 积极处理公司目前面临的各种诉讼案件，在一定能力范围内解决问题，减少诉讼对公司发展的负面影响。

截至目前，公司业务、资产、人员、财务、机构等完全独立，保持有良好的公司独立自主经营能力。虽未弥补亏损已达到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，但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福建利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利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25日